

会计实务考试辅导:亏损弥补可筹划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1/2021_2022__E4_BC_9A_E8_AE_A1_E5_AE_9E_E5_c44_71214.htm

某小企业2001年发生亏损，经当地税务机关认定后，实际发生的税收亏损额为5.7万元。2002年，该企业经过税务机关认定后的应纳税所得额为2.6万元。企业财会人员按照现行税收政策的规定，报主管税务机关审批后弥补2001年的亏损。2003年企业又实现应纳税所得额14.2万元，企业财会人员同样报税务机关审批后弥补2001年的亏损。弥补亏损后的应纳税所得额为11.1万元〔 $14.2 - (5.7 - 2.6)$ 〕，按照税法规定的33%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计3.663万元($11.1 \times 33\%$)。其实企业的这种弥补亏损的方案并不是最佳的。对该纳税人来讲，也可以选择进行纳税筹划，以达到减少纳税、获取更多收益的目的。其纳税筹划方案也很简单，即企业放弃用2002年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2001年的亏损，而全部用2003年的计税所得进行亏损弥补。如果选择这一方案，纳税人2002年应当缴纳的所得税为0.468万元($2.6 \times 18\%$)，2003年应当缴纳所得税为2.295万元〔 $(14.2 - 5.7) \times 27\%$ 〕。2002年与2003年纳税人实际缴纳的所得税合计为2.763万元(0.468+2.295)。与企业的实际处理结果相比，进行纳税筹划将少缴纳所得税0.9万元(3.663-2.763)。从这一案例中，我们也可以发现，纳税人在某些时候放弃法律规定可以享有的权利，也可以获得更多的税收经济收益，即纳税筹划并不都是对税收优惠政策的充分运用，某些时候恰恰是放弃税收优惠政策。当然，这种纳税筹划对纳税人的要求较高，即要求纳税人能够对未来3年~5年内的经营成

果有比较准确的预测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
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